



衛生福利部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補助民間單位社工人員薪資制度 調整說明

衛生福利部
112年7月11日



政策重點與特色

提高薪資

提高起薪、
加給，起升
薪調升
8.16%

建立調薪機制

比照軍公
教調薪幅
度

擴大風險加給 補助對象

依實際服務
工作內容、
時間核給，
預估約3千
餘名社工人
員得領取風
險加給

減輕雇主負擔 落實薪資全額 給付

調增雇主補
應負擔為6,000
元

113年起實施內容



補助項目		方案	現行	調整方案	增加金額
起薪	社工人員		3萬4,916元(280薪點)	3萬7,765元	2,849元
	社工督導		4萬901元(328薪點)	4萬4,239元	3,338元
加給	年資		997元(8薪點)	1,000元	3元
	社工執照		3,990元(32薪點)	4,000元	10元
	專科證書		1,995元(16薪點)	2,000元	5元
	碩士學歷		1,995元(16薪點)	2,000元	5元
	風險等級		高度風險：1,995元(16薪點) 一般風險：997元(8薪點)	風險加給1,000元，差額995元納入起薪 風險加給：1,000元	0元 3元
雇主應負擔費用			5,000元(每人每月)	6,000元(每人每月)	1,000元

受益人數：約1萬人

專業久任、公私協力、維護服務對象權益